北京化工大学

易制毒化学品采买安全承诺书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易制毒化学品管理规定，预防易制毒化学品丢失、被盗及流入非法渠道，杜绝危险化学品安全责任事故，保障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和学校公共安全，维护正常教学生活秩序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一、学习熟悉易制毒化学品购买、运输、储存、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，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，明确岗位职责，加强所属人员安全教育培训，定期开展安全检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易制毒化学品安全。

二、购买易制毒化学品事先报所属院系和保卫处审批，凭公安部门易制毒许可备案证明采购，不得将备案证明转借他人，运输危险化学品时严格根据其特性采取安全措施。**购买的易制毒化学品存储必须双人双锁存储保管、使用完毕后必须及时放回原处不得随意摆放或拿离实验室，并及时登记使用量。**

三、在作业场所储存危险化学品时，严格依据其种类及特性存放，并设置相应的安全设施设备，同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或行业标准对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，确保正常使用。

四、使用危险化学品时，其使用条件（包括工艺）应当符合法律规定和行业标准要求，根据危险化学品的种类、危险特性、使用量和使用方式，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，确保在使用中不发生任何问题。

五、建立健全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预案，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应急救援器材设备，定期组织演练；当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时，立即按照预案组织救援并及时报告。

六、加强易制毒化学品日常安全检查，对于发现的问题隐患，及时督导所属单位落实整改措施，并积极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宣传教育。

承诺人签名：

导师 签名：

年 月 日